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终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其中姜宏青女士、李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法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需要，程终发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经审议，同意聘任丁志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由总经理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丁志波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后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的要求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等工商登记备案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